

新北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220242新北市板橋區中山路1段161
號21樓

承辦人：黃淑君

電話：(02)29603456 分機2670

傳真：(02)29602334

電子信箱：AL2737@ntpc.gov.tw

受文者：新北市立丹鳳高級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0年11月1日

發文字號：新北教中字第1102075752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三（11022598911_110D2453585-01.pdf、11022598911_110D2453586-01.pdf）

主旨：有關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委託國立臺灣師範大學，辦理「國中課綱推動與課程發展計畫」12月份線上工作坊，請各校校長、主任及教師等課程領導人踴躍報名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該校110年10月28日師大教育字第1101028132號函辦理。

二、有關「主題課程：非暴力溝通啟動校園友善對話」系列線上工作坊課程內容、場次、報名資格等資訊請詳閱附件。

三、檢附原函及工作坊資訊各1份。

正本：新北市各公私立國中小

副本：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業務主管決行